合同编号：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服务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组织实施 2026 全球数字经济大会

委托人（甲方）：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受托人（乙方）：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委托人（甲方）：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负责人：姜广智

住所地：北京市通州区留庄路3号院1号楼

受托人（乙方）：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法定代表人：苏少林

住所地：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甲22号南新仓商务大厦B座1125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组织实施2026全球数字经济大会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事项及内容

本合同期限内，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如下服务：

高水平举办2026全球数字经济大会，包括一场开幕式，主论坛，N场专题论坛以及2026数字经济体验周等全民参与类特色活动。本项目重点围绕以下内容：一是举办2026全球数字经济大会开幕式和主论坛。大会开幕式和主论坛主要包括统筹实施、道旗投放、国内外嘉宾邀请对接、观众组织管理与现场秩序管理等全链条环节。二是2026北京数字经济体验周。负责开街仪式及配套活动策划执行、整体统筹协调、嘉宾邀请接待、观众组织与现场管理、物料设计与制作、场景布置、技术保障及各项服务落实。重点打造的“数字文旅线路”，组织专业团队进行线路踏勘、景点串联、内容策划与体验设计、服务保障等运营服务。三是深化研究与成果转化。围绕“建设数字友好城市”主题，构建“会前—会中—会后”全周期智力生产体系，形成关于全球数字城市发展相关研究成果，并组织数字技术首发首秀与展示推介，开展大会前瞻研究、提炼观点、发布成果，并推动研究成果向政策与产业实践转化。四是全面统筹大会各板块筹备工作，强化全流程闭环管理，做好常态化会议组织，协调各板块活动落地，会中保障大会顺利召开，会后完成大会总结及各项后续收尾工作。

第二条 服务质量要求及验收

1、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国家或相关行业的标准。

2、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统筹开幕式与主论坛全流程服务保障

全面统筹 2026 全球数字经济大会开幕式与主论坛的全流程会务工作。核心职责包括：会议方案策划与落地执行，确保全流程衔接顺畅、推进高效；统筹道旗投放工作，完成从规划、审批到布设维护的全过程管理；负责国内外嘉宾的邀请与接待，涵盖邀约、对接及行程保障；组织观众并维护现场秩序，确保人员有序入场、现场井然。同时，协调技术、人力等配套支持，保障大会各环节顺利开展。

2 负责数字经济体验周策划、搭建、现场运营及服务等实施工作

策划 2026 年数字经济体验周实施方案；设计开街仪式主视觉及周边延展物料，制作开街仪式开场视频，在确保安全生产前提下完成开街仪式现场搭建及会后拆卸，支撑嘉宾邀请，做好开街仪式当天嘉宾接待及活动保障工作；通过结合商场、公园、园区、社区等不同场景，开展体验活动，促进数字消费，统筹与大会层面、数字经济体验周等各项衔接、协同等工作。

3 组织新技术新产品首发首秀

负责大会期间新技术新产品首发首秀、展示与推介的全面策划、组织与执行。核心工作包括：制定大会新技术新产品首发首秀总体方案，规划首发首秀的领域、形式与流程；广泛征集和筛选全球具有前瞻性、创新性和影响力的数字技术成果与应用案例；根据项目发布需求，统筹组织面向专业观众、投资机构、媒体及公众的发布、路演、对接、展区沉浸式体验等活动，促进技术合作与成果转化。

4 配备完善的项目执行团队

投标人为保证该项目顺利执行，需根据活动规划，配备专业性强，具备丰富的相关工作经验，完全能够保证本项目顺利开展的执行人员，人员数量不少于 50 人，应满足项目需求，并具有完善的分工规划及组织结构。

5 负责相关研究及总结工作

建立覆盖“会前趋势研判、会中议题深化、会后跟踪评估”的全周期研究闭环，以前瞻性理论建构与深度实证分析为核心，为全球数字友好城市建设提供系统性、持续性的智力支撑与决策依据。系统总结大会开幕式和主论坛、数字经济体验周等内容

实施情况，收集整理服务资料（包括纸质材料、图片、音视频等资料），并形成活动总结。会后制作回顾视频、专题记录片。

3、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甲方在验收合格单上签字；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在 3 日内进行返工或调整，并重新提交甲方验收。

第三条 项目小组及人员要求

1、 双方各指派一名代表作为本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职责范围包括：项目规划、项目执行管理、项目报告编写、项目各事项沟通等全过程监督、检查及管理。

甲方项目负责人： 秦佳鑫 ，联系方式： 13683291990 。

乙方项目负责人： 赵俊渥 ，联系方式： 18601100628 。

2、 项目主要人员要求

乙方须根据项目要求安排具备相应资质和经验的专业人员从事本项目的调研工作，并确保项目实施队伍的稳定（项目主要人员名单和简历详见**附件 1**）。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如因正当理由需要调整项目主要人员的，应当提前 3 日通知甲方，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第四条 服务期限

乙方为甲方提供上述服务的期限为：自 签订之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0 日止。

第五条 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 3665000 元，大写：叁佰陆拾陆万伍仟元。前述服务费已经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的全部费用，除前述款项外，甲方无需向乙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 甲方将按以下第 （2） 种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1）一次性支付：甲方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清服务费。

（2）分期支付：

甲方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 60%即（**大写**）贰佰壹拾玖万玖仟元（￥ 2199000 元）；乙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服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 40 %即（**大写**）壹佰肆拾

陆万陆仟元（￥1466000元）。

3、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正规、合法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不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未开具发票、开具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等）导致甲方因财政政策原因未能付款，相应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各项服务。

2、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各项服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3、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各项服务，确保服务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如因乙方提供服务质量不合格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2、 如确有需要，乙方可以选择第三方提供优于自身能及的协作服务，但是外协费用比例不得超过项目费用总额的30%，外协服务的事项及外协服务的第三方需经甲方书面予以确认。

3、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或相关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对其提供服务情况及项目服务费支出、使用情况进行的监督和检查，出现问题的应及时整改。

4、 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服务的员工具备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所需的相应资质和许可，并保证乙方人员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定、服从甲方安排。

5、 如因乙方人员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员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 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第八条 保密义务

1、乙方因承接本合同约定项目所知悉的该项目信息或甲方信息，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与该项目有关的全部信息均为甲方的保密信息，乙方应对上述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保密信息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2、乙方应对上述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存，并保证仅将其用于与完成本合同项下约定项目实施有关的用途或目的。在缺少相关保密条款约定时，对上述保密信息，乙方应至少采取适用于对自己核心机密进行保护的同等保护措施和审慎程度进行保密。

3、乙方保证将保密信息的披露范围严格控制在直接从事该项目工作且因工作需要有必要知悉保密信息的工作人员范围内，对乙方非从事该项目的人员一律严格保密。

4、乙方应保证在向其工作人员披露甲方的保密信息前，认真做好员工的保密教育工作，明确告知其将知悉的为甲方的保密信息，并明确告知其需承担的保密义务及泄密所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并要求全体参与该项目的人员签署书面《保密协议》。

5、任何时间内，一经甲方提出要求，乙方应按照甲方指示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3日内将含有保密信息的所有文件或其他资料归还甲方，且不得擅自复制留存。

6、非经甲方特别授权，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并不包括授予乙方该保密信息包含的任何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它类型的知识产权。

7、乙方承担上述保密义务的期限为合同有效期间及合同终止后1年。

8、承担上述保密义务的责任主体为乙方（含乙方工作人员）。如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违反了上述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均应向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损失数额无法确定的，乙方同意按照人民币5万元赔偿甲方的损失。

第九条 知识产权归属

1、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过程中所形成文件、资料、观点及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合法权益。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导致该第三方追究甲方责任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十条 违约责任及合同的解除

1、 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向甲方提供服务的，每迟延一日应向甲方支付本合

同项下服务费总额 3 %的违约金；迟延 10 日以上仍未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额 10 %的违约金。

3、 乙方提供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或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当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进行返工、修改，并重新提交甲方验收；如乙方提供的服务经二次验收仍未通过甲方验收或乙方拒绝按照甲方要求进行返工、修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额 10 %的违约金。因乙方返工等原因造成乙方提供服务迟延，应承担迟延履行的违约责任。

4、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专业技术人员团队，或擅自更换人员的，经甲方通知后，应及时予以改正，经甲方通知后仍不改正的或上述情况累计发生 3 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 乙方不接受甲方和相关审计部门对本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或经检查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按照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处理。

6、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每迟延一日，应向乙方支付拖欠款项 3 %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

（2） 依法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廉政承诺

1、合同双方承诺共同加强廉洁自律、反对商业贿赂。

2、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本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以参与项目实施为名，接受乙方从该项目中支取的劳务报酬；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

3、乙方不得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不得为其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支付劳务报酬；不得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第十三条　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或相冲突的内容，以补充协议为准。

3、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均应遵照执行。（请列明合同附件，如没有附件请删除此条）

4、 本合同一式__陆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叁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签署人：

签订日期：2026.6.29

乙方（盖章）：

签署人：

签订日期：2026.6.29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长安支行

开户名称：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帐号：0200003309005403113

附件 1：

项目主要人员名单和简历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项目角色	承担工作
赵俊渥	男	50	博士研究生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副秘书长	项目组长	项目总统筹
石义涛	男	41	本科	/	数字化转型推进工作委员会秘书长	项目组长	项目策划
罗祥	男	42	本科	出版中级	办公室主任	项目成员	项目对外联络
刘宏	女	58	大学本科	高级工程师	部门副主任	项目副组长	项目监督执行
石金	男	45	本科	/	业务发展部干部	项目成员	项目执行

项目主要人员简历（毕业院校、曾任职、专长、承担同类项目历史情况）

赵俊渥简历：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副秘书长，工会主席，管理学博士、理论经济学博士后。长期从事与信息通信、网络安全相关的政府支撑、战略咨询、新技术研究与产业协同工作。自 2019 年以来，主要负责协会的会展、技能竞赛等相关工作，多年作为协会会展活动与重大活动的总统筹及负责人，具有丰富的会展及大型活动办会经验，例如，协会主办的中国信息通信业高层论坛，承办的全球数字经济大会等大型活动，作为负责人总统筹，并取得了卓越成效。

石义涛简历：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数字化转型推进工作委员会秘书长，毕业于济南大学；从事信息通信行业 18 年，熟悉产业大数据应用，掌握大量的技术

与应用实践案例。有着丰富的理论与实践经验，擅长横向产业链串联思考和多元跨界整合。深刻理解大数据的发展趋势及政府政策导向及规则，从国家、行业、企业不同角度的操作模式和思路都有深度见解。对当前大数据和数字化转型在企业、行业领域的技术、平台、应用的商业模式和变现能力，以及未来发展的投资热点有深入研究。主要经验及承担的项目：2022-2025 全球数字经济大会中承担总体统筹工作；参与国家发改委规划司 2024 年第一批委托课题《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的路径举措研究》、科技部科技人才与科学普及司委托课题《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科普生态建设研究》作为课题主要负责人，主编起草课题研究成果。

刘宏简历：1989 年 8 月毕业于长春邮电学院。曾任北京市电信管理局卫星地面站副站长、支部书记等职务；北京市电信管理局长途电话局副总工程师；中国网通集团计划建设部业务开发处负责人；中国联通集团物资采购与管理部集中采购二处副经理、计划处副经理、采购管理处经理等职务。参与 2021 中国政企采购供应链生态峰会（中国联通展区及分论坛）、2021 年全国供应链管理优秀成果展（中国联通展区及平行论坛）、2024 年人工智能+未来产业发展大会、2025 年信息通信业发展高层论坛等。

罗祥简历：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对外联络部主任，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主要经验及承担的项目：2024-2025 全球数字经济大会、2024 算力互联网大会（重庆）明月湖·π 全球创新大会活动、2023·5G 应用创新大会、2021·5G 应用创新大会担任项目执行和沟通协调工作。

石金简历：中国通信企业协会会展信息部干部，毕业于天津大学；主要经验及承担的项目：2024 全球数字经济大会、2024 中国信息通信业发展高层论坛、2024 算力互联网大会（重庆）明月湖·π 全球创新大会活动、2023·5G 应用创新大会的项目协调和执行工作。

附件 2：

项目承担单位资质评估表
（甲方留存）

一、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单位性质	社会团体	单位法人	苏少林
单位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甲 22 号南新仓商务大厦 B 座 1125	邮政编码	100007
电　　话	010-88259625	传　　真	010-88259639
电子邮件	shijin@cace.org.cn	单位网址	https://www.cace.org.cn/

二、单位资质情况

单位资质应说明以下内容：1、经营范围；2、承担此类项目的案例、成功经验；3、人力资源情况；4、财务管理情况；5、其他情况。

1、经营范围：行业自律、业务培训、信息交流、书刊编辑、国际合作、咨询服务。

2、承担此类项目的案例、成功经验：

①组织实施 2025 全球数字经济大会：

高水平举办全球数字经济大会，包括一场开幕式，六个主论坛，组织 2025 北京数字经济体验周这一品牌特色活动，以及多场专题论坛；组织成立大会国际顾问委员会，在大会期间执行专家研讨会、访谈，协助撰写总体方案；总体统筹大会各版块工作，包括筹备期做好整体规划、报批、预算、招投标与合同签署，会前组织常态化会议、协调各板块活动落地，会后完成收支、税费处理及配合审计等工作。

②2025 年 PT 展

协助甲方进行领导、演讲嘉宾、主持人邀请，观（听）众组织，参展参会邀请以及展会配套活动策划组织等工作，并协助甲方在乙方官方网站及自媒体渠道进行新闻宣传工作。根据甲方要求委托乙方承担 “ICT [illegible] 2025 优质案例” 征集及评选活动的工作。

③组织实施 2024 全球数字经济大会：

按照大会组委会的统筹要求,成功举办一场开幕式和主论坛,同步举办“2024 全球数字经济大会数字之夜(以下简称数字之夜)”;在大会举办的前、中、后期，对大会亮点内容进行国内外推广传播;组织实施北京数字经济体验周，统联动北京市数字经济优势资源,策划设计并顺利实施北京数字经济体验周等特色活动。

④2024 年 PT 展：

作为 24 届展览会、论坛“协办单位” 之一，协助甲方进行领导、演讲嘉宾、主持人邀请，观(听)众组织，参展参会邀请以及展会配套活动策划组织等工作，并协助甲方在我方官方网站及自媒体渠道进行新闻宣传工作。

⑤“2023・5G 应用创新大会”合作（主办）

作为轮值主席方支付一定数额人民币用于活动的会务整体活动，以及获得相应的权益回报。（展览搭建、餐饮、住宿、嘉宾接送、大会整体设计、主会场搭建、分论坛搭建、延展物设计制作与搭建、会议资料制作、志愿者、直播平台、视频制作）。

3、人力资源情况：工作人员共 92 人，其中高级职称 12 人。

4、财务管理情况：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会计法》、《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制定了中国通信企业协会财务管理办法， 并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对本单位财务工作进行管理。

单位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

2016年6月29日

主管处室负责人意见：

处室负责人签字：

2016年6月29日